

关于柴桑区 2019 年决算（草案）及 2020 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柴桑区第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19 次会议上)

区政府党组成员 财政局局长 聂晓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决算（草案）和 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9 年决算（草案）

（一）决算编制依据

2019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全力决战工业，倾力改善民生，着力创建三城，建设强盛新区”的总体目标，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优生态、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成绩。紧盯财政预算收支任务，统筹全区财税工作大局，积极应对全球经济下行的严峻经济形势和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税收收入影响，不断创新财政预算体制和运行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促进

全区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平稳发展，较好地体现了逆势有为、担当有位的保障作用。努力完成了区人民代表大会确定的各项预算收支任务，为我区经济社会快速、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区人大财经委员会根据《预算法》和财经监督有关规定的要求，对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初步审查，确保了决算编制更加合法和规范。区审计部门按照有关法规对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提出了整改意见，对做好决算工作起到了重要的监督作用。财政部门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民主监督下，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核实基础数字，做好对帐衔接，确保决算数据“全面、真实、准确、及时”。

九江市柴桑区一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 2019 年预算细化方案，编成的 2019 年决算草案与之比较，最终决算数与财政收支预计执行数基本一致。

(二)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1、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234,589 万元，为年初预算 233,976 万元的 100.3%，比上年 216,818 万元增加 17,768 万元，增长 8.2%。其中：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144,926 万元，占年计划 150,000 万元的 96.6%，同比增加 765 万元，增长 0.5%；上划中央收入 80,813 万元，占年计划的 94%，同比增

加 15,421 万元，增长 23.6%；上划省级收入 8,847 万元，占年计划的 94.5%，同比增加 1,581 万元，增长 21.8%。

分部门完成情况，税务部门完成 204,591 万元，占年计划的 102.3%，同比增长 10.9%；财政部门完成 29,995 万元，占年计划的 88%，同比下降 7.1%。

税收收入分税种完成情况：

增值税入库 52,746 万元，同比增长 32.8%；

消费税入库 14 万元，同比增长 16.7%；

企业所得税入库 9,900 万元，同比增长 17.8%；

个人所得税入库 1,936 万元，同比下降 31.2%；

环境保护税入库 107 万元，同比增长 1.9%；

车船税入库 1,287 万元，同比增长 50.5%；

资源税入库 4,136 万元，同比下降 61.4%；

城市维护建设税入库 4,905 万元，同比增长 24.8%；

土地增值税入库 11,717 万元，同比增长 7.9%；

房产税入库 1,030 万元，同比下降 67.7%；

印花税入库 1,208 万元，同比增长 8%；

城镇土地使用税入库 1,889 万元，同比增长 16.1%；

耕地占用税入库 8,565 万元，同比下降 38.6%；

契税入库 15,505 万元，同比增长 7.8%；

非税收入共计入库 29,995 万元，同比下降 7.1%，其中：

国有资源使用收入入库 9,324 万元，同比下降 12.5%；

罚没收入入库 10,962 万元，同比下降 28%；

行政事业性收费入库 6,075 万元，同比增长 95.4%；

专项收入入库 3,634 万元，同比增长 9.9%。

2019 年乡镇财政收入完成 42,015 万元，同比下降 6%。

2019 年全区基金收入完成 77,873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完成 69,54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2,657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65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 19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4,444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977 万元。

2、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2019 年全区财政总支出完成 395,726 万元，占调整预算(含上级追加、本级预算安排、上年结转，以下简称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92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6.6%;

国防支出 430 万元, 比上年下降 13.5%;

公共安全支出 16,051 万元, 比上年增长 0.5%;

教育支出 51,872 万元, 比上年增长 7.4%;

科学技术支出 7,236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1.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611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45 万元, 比上年增长 9.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912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4%;

节能环保支出 8,461 万元, 比上年增长 4.2%;

城乡社区支出 106,285 万元, 比上年增长 67%;

农林水支出 46,455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

交通运输支出 3,136 万元, 比上年下降 36.9%;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94 万元, 比上年下降 7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88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77 %;

金融支出 3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0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718 万元,比上年下降 8.2%;

住房保障支出 12,5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4.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1 万元,比上年增长 37.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 (此科目为 2019 年新增功能科目) ;

其他支出 243 万元,比上年下降 99.3%;

债务付息支出 3,15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7.6%;

债务发行费支出 21 万元,比上年增长 50%。

当年基金支出完成 113,695 万元。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5 万元,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21.96 万元,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40 万元,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836 万元,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0 万元,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0 万元,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456 万元,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76 万元,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0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7,003 万元, 债务发行费支出 46 万元。

3、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929 万元, 加税收返还 20,68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3,041 万元、上年结余 16,368 万元、调入资金 34,188 万元、新增国债转贷收入 10,625 万元, 收入总计 409,8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5,726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 6,967 万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374

万元，支出总计 404,067 万元。收支相抵，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101 万元，年终结余 5,670 万元。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略有节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77,87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92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6,376 万元，上年结余 1,598 万元，收入总计 136,539 万元。当年基金支出完成 113,695 万元，上解支出 1,34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0,304 万元，支出总计 135,346 万元。收支相抵，基金滚存结余 1,193 万元。实现当年财政收支平衡、略有节余。

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19 年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102,455 万元，上年结余 76,448 万元，当年支出 89,84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2,60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9,057 万元。

(三) 重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 1.民生配套及公共政策资金支出 13,056 万元;
- 2.殡葬改革支出 3,140 万元;
- 3.大工业发展基金支出 20,313 万元;
- 4.教育专项支出 4,925 万元
- 5.党建专项 1,200 元;
- 6.农田水利建设 732 万元;

- 7.招商专项 205 万元;
- 8.扶贫专项支出 3,490 万元;
- 9.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9,566 万元;
- 10.政府购买服务 1,552 万元;
- 11.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1,187 万元;
- 12.乡镇平改坡支出 3,790 万元;
- 13.乡镇养猪场搬迁奖补资金 1,153 万元;
- 14.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1,468 万元;
15. 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职业年金差额经费 2,315 万元。
16. 补发 2015-2017 年乡镇工作补贴 1,768 万元;
17. 综治网格管理员岗位补助 150 万元;
- 18.农民进城购房补贴 2,054 万元;
- 19.三城同创经费 1,825 万元;
20. 城市功能及品质提升专项 20,442 万元;
21. 第三次土地调查 330 万元;
- 22.农业产业化资金 1,075 万元。

(四) 预备费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经区人民政府研究批准，2019 年预备费支出 3,500 万元，占预算 100%，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 1.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 143 万元；
- 2.信息办“赣服通”、党政机关电视会议系统改造等信息化建设经费 87.3 万元；
- 3.消防队营房建设工程款 18.5 万元；
- 4.卫计委卫生检验检测等经费 50 万元；
- 5.非洲猪瘟防控及乡镇重大动物疫情处置应急资金 1,175.7 万元；
- 6.人社局大楼采购物资款及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全民参保登记等工作经费 116.65 万元；
- 7.人武部维修改造经费 60 万元；
- 8.马回岭、岷山 2018-2019 年机场围界费 30 万元；
- 9.马头水库抢险维修资金 23.6 万元；
- 10.农业局红光水系整治工程资金 412.8 万元；
- 11.国土局“昌九高速西侧绿地工程”土地征收资金 44.43 万元；

- 12.沙河开发区毛桥长岭乡村森林公园建设资金 35 万元;
- 13.公安局“全市公安机关基础设施建设现场推进会”经费 10 万元;
- 14.各单位对外宣传经费 60 万元
- 15.产油大县工作经费 80 万元;
- 16.农业局区本级储备粮轮换销售价差款 180 万元;
- 17.江西日报、九江日报、智慧九江等传媒合作经费 147 万元;
- 18.林业局越冬候鸟和湿地保护工作经费 10 万元;
- 19.交通局 2019 年“四好农村公路”奖补资金 100 万元;
- 20.建档立卡贫困户保费和扶贫办扶贫巡视专项经费 80.81 万元;
21. 纪委巡察专项经费 70 万元;
22. 市容局垃圾中转站改造经费 50 万元;
23. 编办机构改革工作经费 10 万元;
- 24.武警中队科技强勤建设经费 7.67 万;
25. 统计局“四上”企业统计人员补助经费和经济普查费用 69.76 万元;

- 26.科协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费 13 万元;
- 27.工会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经费 17.76 万元;
- 28.工商联第一次会员大会 15 万元;
- 29.拨环保局工业园区重点企业专项检查经费 50 万元;
- 30.赤湖工业园管理局维稳资金 30 万元;
- 31.林业局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和林业资源管理工作经费经费 122.31 万元;
- 32.政协智慧政协项目建设经费 20 万元;
- 33.林业局“第七次森林资源二类调查”资金 30 万元;
- 34.政法委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医疗补助经费和监护人奖励经费 122.34 万元;

(五) 债务转贷资金使用情况

在预算执行的过程中,依据上级部门债务(转贷)收入情况,对区级支出预算进行了调整。现将决算结果报告如下:

2019 年债务转贷资金收入 67,001 万元,其中:置换债券 20,156 万元,新增债券 46,845 万元。这块财力的安排使用情况是:

- 1.置换债券债务还本支出 20,156 万元。

2.新增债券支出 46,845 万元。其中:土地收储专项债券 36,462 万元,高标准农田项目 1,132 万,昌九高速(柴桑区段)生态提升工程 1,031 万,城区弱电下地项目 600 万,沙河街镇中心小学、沙河开发区天坡小学、城门乡中心小学三校整体搬迁工程 2,170 万,长江“最美岸线”环保项目 1,000 万,九江高铁枢纽工程水系改造项目 193 万,第二中学教学楼工程项目 470 万,万客汇农贸市场改扩建项目 558 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600 万,沙黄东、西侧火车站停车场工程 55 万,柴桑区道路及绿化工程 2,574 万元(其中:8 号路 85 万;9 号路 1,010 万元;新区小学规划路 388 万;庐山北路道路改造 351 万;庐山南路道路改造 354 万;福银高速出入口西侧绿化工程 91 万;蛟滩堤街头绿地工程 152 万;庐山东路(高速东侧)水系连接工程 143 万)。

(六) 政府债务情况

历年来,我区政府债务情况运行良好,政府债务规模合理控制在省财政厅规定的限额内,债务率、偿债务率等指标严控在风险警戒线之内。特别是自换届以来,我区进一步加强了政府债务管理,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先后印发《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通知》等制度,出台《局内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问责操作规程》、转发《政府债务风险预警监测实施暂行办法》,健全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2019 年末,政府债务 30.82 亿元,比 2018 年 12 月底的 29.61 亿元增加 1.21

亿元，其中：2019 年省政府新增债券 4.6845 亿元，剔除新增债券因素实际减少债务规模 3.47 亿元。其中：

(1) 2014-2019 年江西省政府债券转贷 30.02 亿元；

(2) 世行贷款鄱阳湖生态发展项目 8,000 万元。

二、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上半年，全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全力决战工业，倾力改善民生，着力创建三城，建设强盛新区”的总目标，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积极应对全球经济下行和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统筹财力保重点，深化改革强管理，财政收入在艰难中完成，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有力的促进了区域经济社会和各项事业的稳定健康发展。

(一) 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1.收入完成情况

1-6 月，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148,913 万元，占年初预算 252,700 万元的 58.9%，超额完成上半年工作任务。同比增收 1,896 万元，增长 1.3%。税收收入完成 119,139 万元，占年初预算 222,700 万元的 53.5%，同比增收 985 万元，同比增长 0.8%，税收比重 80.01%；非税收入完成 29,774 万元，占年初预算 30,000 万元的 99%，同比增收 911 万元，增长 3.2%。其中：

(1)地方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91,809 万元, 占年初预算 150,000 万元的 61.2%, 同比减收 4,830 万元, 下降 5%;

(2) 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51,524 万元, 占年初预算 92,600 万元的 55.6%, 同比增加 6,116 万元, 增长 13.5%;

(3) 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5,579 万元, 占年初预算 10,040 万元的 55.6%, 同比增加 609 万元, 增长 12.3%。

2.分项目完成情况

(1) 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62,035 万元, 同比减少 5,741 万元, 下降 8.5%。其中: 增值税完成 31,693 万元, 同比增加 2,066 万元, 增长 7%; 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 40%部分完成 6,974 万元, 同比增加 1,803 万元, 增长 34.9%; 个人所得税地方分享 40%部分完成 1,790 万元, 同比增加 302 万元, 增长 20.3%;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3,013 万元, 同比增加 287 万元, 增长 10.5%; 五小税完成 8,997 万元, 同比减少 818 万元, 下降 8.3%; 耕地占用税完成 2,371 万元, 同比减少 8,108 万元, 下降 77.4%; 契税完成 7,157 万元, 同比增加 2,102 万元, 增长 41.6%。

(2) 非税收入完成 29,774 万元, 同比增加 911 万元, 增长 3.2%。其中: 国有资源使用收入完成 8,138 万元, 同比增长 6.5%; 罚没收入完成 17,101 万元, 同比增长 29.9%; 行政事业性收费完

成 2,146 万元，同比下降 64.7%；专项收入完成 2,389 万元，同比增长 20.3%。

3.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

1-6 月，全区完成基金收入 56,165 万元，同比增加 23,760 万元，增长 73.3%。其中：国有土地出让金收入 55,922 万元，同比增长 75.2%；污水处理费收入 243 万元，同比下降 49.4%。

4.社保基金收入完成情况

1-6 月，社保基金收入 41,025 万元，同比减少 18,767 万元，下降 31.4%。

(二) 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1.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1-6 月，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221,050 万元；同比增支 926 万元，增长 0.42%。**其中：**各项民生类工程支出累计达到 11.68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75.9%。主要支出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9 万元，同比同口径减少 4,366 万元，下降 12.4%；

公共安全支出 9,066 万元，同比增加 735 万元，增长 8.8%；

教育支出 42,874 万元，同比增加 7,856 万元，增长 22.4%；

科学技术支出 2,968 万元,同比减少 1,305 万元,下降 30.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0 万元,同比减少 125 万元,下降 8.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1 万元,同比减少 8,621 万元,下降 26.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106 元,同比增加 3,831 万元,增长 15.2%。

节能环保支出 6,231 万元,同比增加 1,255 万元,增长 25.2%。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0,472 万元,同比增加 4,261 万元,增长 16.3%。

农林水支出 26,608 万元,同比增加 6,647 万元,增长 33.3%。

交通运输支出 3,236 万元,同比减少 746 万元,下降 18.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04 万元,同比增加 651 万元,增长 14.6%。

商业服务业事务支出 418 万元,同比减少 1,583 万元,下降 79.1%。

国土资源气象事务支出 3,518 万元,同比增加 2,439 万元,增长 226 %。

住房保障支出 2,891 万元,同比减少 3,572 万元,下降 55.3%。

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1,121 万元,同比增加 588 万元,增长 110.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62 万元,同比增加 799 万元,增长 92.6%。

其他支出 125 万元,同比减少 4,875 万元,下降 97.5%。

2.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6 月,全区基金支出完成 83,332 万元,同比减少 29,067 万元,下降 25.9%。

3.社保基金支出情况

1-6 月,社保基金支出完成 28,479 万元,同比减少 12,190 万元,下降 30%。

(三) 上半年预算执行特点

1.攻坚克难,顺利完成过半任务。受全球经济下行以及非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区上下联动,部门协调配合,积极落实疫情期间优惠政策,加大企业扶持力度,加快企业复工复产,增强企业经济活力,加强税收征管,提高企业税收贡献率,齐抓共管,顺利完成全年过半任务。主要经济考核指标都呈现稳中有升趋势,财政收入增

幅全市第 2 位，财政总收入税比全市排位第 8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比全市排第 5 位。

2.有保有压，各项支出有保障。一是保“三保”支出。2020 年，我区“三保”支出预算数 17.23 亿元，已全额列入年初财政预算，没有缺口。截止目前，“三保”支出运行平稳，没有出现预警风险。二是民生工程保障有力。截止 6 月底，各项民生类工程支出累计达到 11.68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75.9%，民生工程实施得到有力保障。三是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积极落实“四风”精神，严控预算单位办公经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支出规模，“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等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0 年决算时，力争压缩一般性支出达到 15%。

3.区乡联动，乡镇税收形势趋好。上半年，乡镇共完成税收 28,786 万元，占年初预算 48%，虽然未完成序时进度，但相比以前年度有很大的好转。全区共有 8 各乡镇达到序时进度，其中，城门街道已经提前半年时间完成全年的收入任务，达到 103.3%。

(四) 预算执行存在的问题

1.财政收入总量偏小，税收质量偏低。上半年，财政总收入完成 14.8 亿元，在全市仅排在 10 位，处于中下游位置。财政税收比重为 80.01%，同比下降 0.36 个百分点，离年初目标还有一定的差距。下半年仍要继续加大税收征管力度，确保财政收入有质的提高。

2.乡镇税收持续低迷，收入进度缓慢。截止6月份，区本级完年初预计数的70%，超序时进度20个百分点；而乡镇级只完成序时进度48%，低于序时进度2个百分点，乡镇收入远远低于区本级收入进度。虽然有部分乡镇已达到序时进度，但有些乡镇只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之十几，远远低于序时进度。

3.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财政税收影响较大。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及全球经济下行的影响，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中央及地方政府在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的力度，我区上半年累计减免降费1.75亿元。但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和减税经费的持续深入，对我区的财政税收有很大的影响，特别是下半年更会显现出来，会导致年初预算确定的税收收入计划难以完成，相应安排的预算支出也难以实现。

4.项目工程进展缓慢，财政支出进度偏慢。上半年，受全球疫情影响，很多企业未能及时开工生产，很多项目工程未能及时开工施工，导致财政支出进度缓慢。截止上半年，累计收到上级拨入专项资金68,061万元，上级专项支出完成38,079万元，只完成实际收入的55.9%，未拨付资金29,982万元。后期，还要抗疫特别国债和特殊转移支付等资金，支出压力倍增。

(五) 下一步工作打算

1.督促加快项目建设，确保抗疫特别国债等直达资金年底支出完毕。近期，中央加大了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共下达我区抗疫特

别国债等直达资金 2.68 亿元，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这些资金必须在年度支付完毕，后期，我局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加快各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拨付直达资金，管理监督好资金使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运行，促进经济快速发展。同时，加强项目工程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加强库款保障，兜牢“三保”支出。一是优化支出结构，制定“三保”应急风险处置预案。切实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工作，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强化支出顺序，政府性奖励资金分期分批发放，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维护社会稳定。制定“三保”应急风险处置预案，对一切风险点实施密切关注，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方案，确保“三保”支出足额保障。**二是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央、省、市以及《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区级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柴府办发〔2019〕68号）精神，更好的发挥财政政策作用，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应对减税降费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财政压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各单位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对各预算单位结余结转资金，一律收回财政统筹使用，增加可用财力，统筹用于“三保”支出、三大攻坚战及社会民生保障支出。截止目前，已盘活存量资金 6,305 万元，后期将以存量资金审计工作为契机，分类梳理，分批处理，继续加大盘活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协调相关部门加大土地出让力度。**按照政府年初工作部署，积极配合各职能部门，做好土地出让

工作,进一步加大土地出让的力度,完成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目标,确保基金预算收支平衡,加快城市建设发展的步伐。

3. 严把财政支出关口, 进一步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按照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把财政支出关口 坚持过紧日子的若干措施》的精神,精简各类展会论坛等活动,规范政府性奖励发放,严格医疗保障、住房公积金缴存,严控编外人员、专职人员等配备管理,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等,切实加大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力争压减幅度达15%以上。特别注意要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确保年底决算只减不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9年区级决算总体情况良好。2020年上半年,在区委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有力监督下,顺利地实现了“双过半”。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下半年可能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在今后几个月,我们将根据区委、区政府的整体工作部署,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明确目标,创新思路,狠抓落实,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更有力的举措,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的预算任务,为柴桑区快速、跨越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